

谢新苗文集·画集

情怀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情怀



我将生活滋味酿成一杯新酒——为您浅浅地斟上……

书名题字：谢新苗

责任编辑：王德东

设计制作：福州明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谢新苗文集·画集

出 版：中国艺术家出版社

香港沙田坳背湾街59号1504室

<http://www.zg-yishujia.com>

印 刷：福州华悦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787mm 1/16

印 张：8.5

版 次：2012年9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988-16444-8-0

定 价：58.00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感谢您能用难得的闲暇静静地翻阅这本书！

在浩瀚的书海里，读者与作者间的相逢太不容易。所以，我总是认真对待笔下的点点滴滴，希望不会浪费读者朋友的时间与精力。我想，假如人不停止探索的脚步，就永远没有成熟定型的时候。得到赞赏固然是好事，但我更愿意借这本书吸收广泛意见，开拓视野，创造机会，使自己依然能够不断进步。如果将人比作树，我不介意成为生长缓慢的那一种。

我曾经在远处俯瞰大海，痴迷地叹赏水的奇妙色彩。非蓝非绿非紫非黄，竟不可一言以蔽之。也许阳光无法穿透这深邃的清澈，只好折射回来，幻生作满目悠长的意味。多年以来，这番经历逐渐衍化成了我的信仰。即使我只是一滴水，也情愿在大海的感召下，以清澈、深邃的理念为学、创作，以最容易沟通的方式将日积月累的感悟表达于文字与绘画形象中。大海因流动不息而清澈，因广蓄厚积而深邃。对我来说，这无疑是一项穷极生命的修行，但无止境才合乎自然宇宙的大道。

我觉得，没有艺术的生活是一种缺憾，故而我总是更多地在这方面思考。本书也就因此有了总体方向。经过增删整理，我将书的目录归作几类：摘云集（散文）、片云集（随想录）、掬云集（白话诗）、浣云集（艺术思考）、流云集（文言诗文）、彩云集（中国画作品）。因为我的书屋取名睡云庐，所以才有这般归类，朋友们不要感到云遮雾绕才好。云，升腾于大地，遨游于天野，生命只在干涸的地方挥洒。这或许能代表我从文、从艺的情怀吧。

目录

谢新苗文集·画集
CONTENTS.

摘云集 ZHAICYUNJI

- 龙舟小记 /1
- 青云山行 /3
- 味道 /5
- 十八重溪小记 /6
- 空灵静照 /8
- 论偷儿书 /9
- 我师胡适 /10
- 情到深处 /12
- 雨中赏梅 /14
- 值钱 /15
- 微雨漓江 /17

片云集 PIANYUNJI

- 寂寞行旅·走走停停 /21
- 睡云庐呓语 /31

浣云集 HUANYUNJI

- 空间·联想 /35
- 笔墨 /37
- 读帖 /38
- 小评徽宗 /41
- 试谈二战的文化基础 /44
- 对话《人间词话》 /52

流云集 LIUYUNJI

- 诗歌 /66
- 丁亥年元月初三登黄山感遇 /70
- 闽榕颂 /70
- 闽都赋 /71
- 2010年画展小记 /72

掬云集 JUUYUNJI

- 光阴的碎片 /75
- 今夜 /75
- 流萤 /76
- 无题 /76
- 圆 /76

彩云集 CAIYUNJI

- 中国画作品 /77-125

虽然我居住的小镇在中国地图上无法找到，但每到农历的五月初，镇上就按时举行一场场规模盛大的龙舟会。上百条龙舟云集于此，他们都来自附近的村镇。目之所及，处处彩旗招展，人海翻腾，一切都如同难以止息的汹涌的江潮显得激动而热闹。

我很喜欢以运动员的身份参加这项群体活动。虽然书斋生活已经太久，但一直以来在我的血液里奔腾的狂放不羁的自然野性同这种凝聚着粗犷、豪迈、刚强和力量的运动仍然有着可以契合之处。

乡人信奉神灵，他们会把庙里的香火请到舟上，以示佑护。我更愿意相信，中国人搞祭祀活动最根本的目的是在于聚拢人心而不是简单的迷信。从龙舟的每个细节也都能体现出对人心的召唤。舟的前部有一个大龙头，雕工虽不是很细致，但却显得精神和威风。龙的獠牙大口还会随着波浪起伏一张一张的，活灵活现。龙头下面有一块虎板，画着凶猛的虎头。前后都插着旗帜，舟身通体描鳞绘羽、流光溢彩。相信即使是懦夫坐在上面也会平添出三分英雄气。难怪那些刚学会说话的小娃娃也嚷着要大人抱到舟上去坐一坐、摸一摸。本地的龙舟有十多米长，一条舵就有六七米，通常可乘坐三十二人，另外还配有鼓手、锣手、舵手以及鞭炮手各一名。这是集体活动，关键在于协调。三十多人构成了这条龙，同心一致才能发挥最大力量。

您可别认为鼓手、锣手和鞭炮手是多余的。他们极富号召力。中国传统向来很注重也很善于渲染气氛。没有比喧天动地的锣鼓鞭炮更能振奋人心的了。您可以把它视为最简单有效的音乐。当锣鼓顺着既定的节拍响起，所有的桨都明晃晃、齐刷刷地插进水中，一场角逐就此开始。每个鼓点都在对船桨发出入水号令。节拍快慢的掌握全在于锣鼓手对船员气力状况的了解，丝毫的判断失误都会导致混乱。船速与桨速并不成正比。节拍过快的结果是桨程短，入水浅，龙舟反而无法获得应有的力量。以前我常在电视剧上看到划龙舟的场面，水花溅起老高，似乎很豪放，其实完全是在做表面功夫。真正的快船是很少有水花的，因为水花通常意味着入水浅或在入水出水时消耗了不必要的阻力。划龙舟既不是歌舞升平的表演，也不是歌功颂德的华章。行家的每一桨只显出实实在在的沉雄力道。舵手的重要性自然更不必多说。掌舵人必须对风向、水势、河道有相当的了解。他的一招一式都直接影响龙舟的状态。哪怕是一点点的慌乱，都可能导致船的倾覆。没有镇定从容的气量、没有运筹决胜的眼光、没有慎戒贪功的定力是无法成为好舵手的。总而言之，方方面面的人都是重要的，大家共同组成了这样一个密切有机的整体。有条不紊地各尽其力才

能使这条蛟龙腾飞于风头浪尖。一个国家也何尝不是如此呢。从中，我看到了人对集体的依赖和期望，发现出民族自豪感与归属感产生的端倪。

龙舟盛会，历时久远，所以故事也还是有的。某年，小镇新造了两条龙舟，邀我一起去试试手。新龙舟选材轻，船体薄而窄，速度应该是极快的。整体上看，少了沉稳厚重，多了轻巧飘逸。我不想过早褒贬，因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一上手，其迅捷还是超乎了我们意料，似乎“赶英超美”已不在话下。然而，得意往往不会太久。我们的一条船在转过河湾时，轻快的舟身突然失衡。大量的水涌入舱体一侧，船员们像厨师颠勺里的豆子般纷纷落水。龙舟瞬间倾覆，它泛白的肚皮漂在河面上，随着潮水起起伏伏，仿佛一条奄奄一息的鱼。所幸附近舟楫颇多，及时救援，才没酿成悲剧。事后大伙儿谈起这事，总避不开解剖急功近利的浮躁心理。以胜利荣光为目的，靠着小聪明，越过循序渐进的过程，抛开审时度势的尺度，是很容易陷入危机的。大约造船者过于精明，过于洞晓世故。省材，省钱，省力，又能赢，何乐而不为？但是只有落水者才更清楚什么是重要的。轻船无疑对平衡更敏感，这就增加了驾驭难度。队员刚登舟时，便因为两侧人体重的微小差异而发生过倾斜，只是当时并没有引起重视。自古以来，载舟覆舟的演绎已经多得不可胜数。浮泛的心智在面对充满变数的湾道与激流时总是缺乏掌控力。我几乎每年都参加龙舟活动，而每次身在其中都有不同的感受和发现。龙舟真是个好载体，总能让我不断获得认识与思考，似乎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可以在此找到印证。

纵然是比赛，也须根据情况、按照实力分出组别。旗鼓相当方才显出趣味。所以龙舟常常分作中老年组与青壮年组。可是，父亲与儿子的角逐有时也会难以避免地在江面上展开。初出茅庐、血气方刚的儿子自然一心想夺得桂冠，而父亲的心理就复杂多了。一方面不愿意服老，即所谓“老骥伏枥，壮心不已”；另一方面又希望儿子超过自己。某位老者打趣说：“咱输定了。为什么？咱赢了儿子才是最大的失败！”

这是勇者的活动，处处充满了考验。考验的是爆发力、耐力和心理承受能力。谁不被对方的声势吓倒，谁能多坚持一刻，谁就能赢得胜利。考验的还是每个人的心态、气量和意志。五月的天气是多变的，登上龙舟就要做好接受风吹、日晒、水蒸、雨淋的心理准备。就拿我来说吧，穿着运动背心划了三四个小时后回到家里，再脱掉衣物一看，自己也会觉得可乐。原来太阳已经很不客气地在我身上清晰地画出背心的形状。尽管小部分还依旧保持着中国传统的黄皮肤，但大部分却献给了非洲。即便过去一两天，皮肤依旧灼热疼痛，并且渐渐脱皮。可见日光有多么毒辣。所以，您要是把划龙舟当作轻松的休闲活动那可就错了。

我喜欢这种彰显人力精神的挑战，特别是在当前机器工业空前发达的时代。“哦嘿、哦嘿”的水手号子像是最原始的大合唱而作为人的声音在越过江面、穿透云层。那声音回荡在天地间，也荡漾在我们心间。这是对自我力量的觉醒、认识和肯定，即便是狂风暴雨也丝毫不能使我们胆怯。受到这种精神力量感染和熏陶的每个人都在无形之中变得更坚强有力且易于团结。

虽然处处依然弥散着比赛的紧张气息，但输赢的结果已不再被认为是最重要的。尽了力，生命就有意义。你追我赶后双方会彼此相视一笑，赢者大都会谦让一番，以示友好。毕竟，所有人都是在这条母亲河的滋养中成长起来的。

飞驰中，汽车驶离车水马龙的繁华都市，进入幽僻的山区小道。如梦般的，我仿佛又回到了那久违的七十年代。一路土房木屋犹如残棋似的低矮地散落在山脚树下，间或还有挑担的村妇摇曳而过。儿时的记忆突然间在眼前熟悉明亮起来。三四十年确是弹指一挥间。这时光的跳跃，这城乡的差距，叫人一时难以适应。道路就像是一个狭长的舞台，写满了兴和衰、贫和富、忧和喜、聚和散。我，这个过路的人，到底在扮演着怎样的角色？

仔细看那些道旁的树，也是如人般的各具形态。有的风流倜傥，有的婷婷袅袅，有的雄壮挺拔，有的佝偻猥琐。这山，这树，好像全都在守着某种约定而永不移位地驻足。在这聚散不定的人间，他们究竟为谁等待？料想再多旦旦信誓，都不如这沉默的守候来的坚定。

南方的山，缺少些北方的强悍傲岸、博大雄浑，但却显得温存小巧、风姿绰约。即便是那些低小丘陵，也在绵延不绝中彰显出层次丰富的韵味和内涵。徒步走在曲仄幽静的山路上，人形极易与山色融为一体。我就这么出神地走着，忽然，一根横径而过的青藤绊住我的脚。微风萧瑟着拂来，像是它在窃笑。也许它真把我当做山中的一棵树来缠绕吧。

这微雨的天气原不适宜写生，但却极易萌发出对某些意味的思考。沾衣欲湿，吹面不寒，似乎倒迎合了我这颗久未亲近自然的焦渴的心。一切都湿湿润润、舒舒展展的，美得贴切。温柔的山雨，你是不是也把我当做一棵树来浇灌呢？眼前是隐天蔽日的云树，脚下是曲折生苔的斜径。我拾级而上，继续寻找白云深处的人家。云雾渐浓，我放眼望去，已看不到来时的人间，仿佛此时被隔绝在另一个世界里似的。小路边长着一些类似樱桃的红果，这更让我怀疑自己是否误入传说中的伊甸园。但在隆冬季节，完全不必担心会受到蛇的欺骗。

时近正午，我才记起忘了带干粮。毕竟我这个俗人还是需要人间烟火来填充肚囊的。事已至此，也只得披薜荔，戴女萝，饮清泉，采野果，当个半隐半野的山人。姑且把这里当做首阳山吧。这样，既可体会伯夷叔齐的高风况味，又不必担心饿死。所以我随即又想到，生在盛世实在是值得庆幸再庆幸、歌颂又歌颂的。

天下的景致大体相似，但如果总能用新的眼光去发现，就可以轻易觉察到其中不同的奇妙风采。譬如随处一片落叶，它的飘零姿态或可值得思索。它究竟遭逢了哪些境遇，使它以这样的姿

势躺下，让我想到临终陆游或更多的落拓文人。天色阴沉，山间蒙着一层纱雾，让人觉得不开朗。但也无碍，文人原本多具忧怀，亦如这山，这气候。即使是达观豪迈像苏东坡，也不免有“高处不胜寒”的感慨；即使是心雄志壮如范仲淹，也一生不改“先天下之忧而忧”的襟怀。这或许是文人的宿命。价值、使命和责任感总带来更多沉甸甸的忧思。

继续前行吧，路还长呢。眼前的栈道时隐时现地攀附在峭壁上。我用脚摩挲、揣度着这条已布满青苔的小径，想象平凡朴实的民工们如何肩扛臂抬，如何汗流浹背，如何在一锤一锹的累积中将天堑变成通途。人生的意义或许还在于把诸多不可能变成现实。抬眼望去，悬崖上长满如发的细草。我不禁佩服起这些最不起眼的植物来。没有土壤，却依旧生机勃勃地繁衍在岩隙石缝间。是什么精神促使这看起来柔弱的生命蕴含着如此强盛的活力？拨开草丛细看，原来，枯死的干草正一层层积聚，它们用衰亡的躯体裹挡住从山上渗流下来的少许水土，让新生命在它们身上得到存活的依据。它们在面对死亡时依然最大限度地奉献了自身价值。

我走一路想一路。前方还遥远，不必过多回首。也许身后所过之处，早已在云遮雾绕中被掩蔽得了无痕迹。留给后来人一些猜想吧，在这条幽僻的曲径上究竟曾有怎样的人沉吟着走过。

今日乘公车，甚挤，于是我那平时默默不闻的鼻子终于有所闻了。适逢一艳妆女子比肩而立，其浓烈香水气味大约就已经可杀死蚊子。加上周围的烟味、汗味、喷嚏味、口臭、腋臭、脚丫臭……其中复杂程度难以分辨，但颇使人感到意志力受考验的程度。

我随即想到，人们评论艺术作品时常说的一词——“有味道”。或曰：“有味道”的画，或曰：“有味道”的诗。“有味道”大约有两层意思。一是含义深刻，一时理解不全；二是头脑发晕，一时难辨好歹。第一种情形我鲜能遇上，要靠机缘，原因主要在于第二种多得近乎泛滥而终于把第一种淹没了。相传许由听说尧要禅位给他，就跑到颖水边洗耳朵。而现在没人让座给我，却也没有洗鼻子的自由。碰到这种情况，我的迫切愿望就是打开窗户（夏天的空调车通常不允许）。所以我想，公交公司最须解决的问题，就是限定乘客的数量。起码此举会让味道淡化些。哲学上说量变导致质变，这话有理。所以，公车有望代替大学成为有效的哲学课堂。

我正为本文打字时，发现输入“wenyi”会同时出现“文艺”和“瘟疫”两个词，真是凑巧。被传染、被熏陶得多了，就不难理解《红楼梦》中说的：“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时有还无。”所以，读书人还是须乘公车，只要不被味道熏晕，一定能得到更多领悟。

十八重溪小记 / 谢新苗

SHIBACHONGXIXIAOJIXIEXINMIAO

2010.08.25

走出书斋，投入自然，总有一种鸟儿般展翅的欣悦。我戴上耳机，任由轻快的音乐沿路流淌。沙汀柳渚，村庄农舍，随着汽车的一溜烟尘飞快地隐退而去。只有天边的一抹云彩还在若即若离地追随着。山水中有一种永恒而新鲜的气息，让我想念，让我向往，让我觉得只有投入其中才能显出自己的年轻与活力。哪怕疲惫的山路很长，哪怕焦渴的日光很热，这同所得的快乐相比都微不足道。带着这种情怀，我要去寻找某种失落的印迹。

据说从没有人走到十八重溪的尽头。这道不为外人所知的风景于是显出了一丝神秘。我首次和同窗们到十八重溪游玩大约是在1989年。那时我们是一群精力充沛、不怕挑战的男孩子。尽管要面临二十多公里的崎岖山路，我们还是瞒过家人满怀豪情地骑着单车出发了。对于初生牛犊般的孩子，眼睛里没有困难而只有新奇。夏天最大的乐趣也许就是游泳吧。不用说也能想象，清澈见底的溪水将产生多大的吸引力。沿着长长的溪流嬉戏、流连，一天时光会很快过去。结果路途只走了一半，就日沉西山了。我们余兴未尽，仍盘算着露宿原地以待第二天继续挺进。好心的山里人告诉我们，晚上会有野猪山豹一类的动物出没。起初我们是不在意的。年轻人的豪气像暮色中仅存的一点霞光依旧在脸上残留。天渐渐黯淡，山岭终于收起她秀丽的面容而只留下四围模糊的影廓。不知何时起，山里多了些奇怪的声音，似远犹近，此起彼伏。孩子们开始面面相觑，结果是一一不约而同地撒开腿一道烟跑出了山门外。当大家找到各自的车，回家已为时太晚。留下吧，聊聊天，一宿会很快过去的。这个意见得到普遍认同。于是所有人都搜罗出能吃的东西一起体验共产主义社会。尽管如此，晚餐也并不丰富：两袋方便面，一包榨菜。勉强对付了肚子，倦意开始不由自主地一浪一浪袭来。乡下的孩子，躺在石头上也能很快睡着。可眼下不同，暑热还未散去，蚊子最懂得见缝插针。大伙儿一边忍着呵欠，一边不停地摆动着被汗浸湿的衬衫。熬到后半夜，气温渐降。蚊子败阵而逃，我们也开始打起了哆嗦。城里人很难想象山间的温差变化之大。哪怕只是微风也那么冰凉刺骨。大家只好靠着矮墙，颤抖着挤在一起，就像一窝羽毛未丰、又饥又寒的雏雀。那时，我们多么渴望一碗热粥，一床帐被，或是宁静的窗台上透进来的一抹懒洋洋的阳光，甚至是母亲的唠叨。这些平日里并不太令人在意的情景此时一并显出它们的珍贵。

二十多年过去了，只是像一场梦吗？清晰如昨的回忆让我还想重新寻访它的印记。我再次来到十八重溪。山依然秀，水依然清。我却隐隐觉出某种距离。也许是这儿多了人为的精致，也许

是我的脚步过于悠闲。我不再旁若无人地穿着一条裤衩像泥鳅般扎进水里，而只是斯斯文文地掬起一捧水，算是又和她有了亲近，其实更像聚会上的礼节性握手，平淡，平常。也许，景致已非旧景致，人也非是旧时人。但何须像桓温那样慨叹木犹如此。人生就是一趟游历。经过复杂世事的人们是否还能保留儿时目空一切、不计后果的放达，是否还愿意接受这种放达所带来的颠簸挫顿？年近不惑，行事渐趋平稳沉静。激情还有，只是在这股激情的外层多了些淡定从容。虽然不再用孩子的视角简单去看山水树石、鱼鹭虫蝶，而多了些理性的思考，但血液里总依旧流淌着自然的属性，这必将引导着一次又一次的回归。深深地呼吸吧，让自己的汗味混融进蕨类植物、芦苇、藤树、苔藓合成的气息中，使自己仿佛重新把握到鲜活的世界和鲜活的生命。

我需要用画笔记录下这美的风情。摊开随身带来的空白册页，我开始拈笔凝思。应该用怎样的线条笔墨才能融进我多年来所有的观感？这似乎不太容易，我略作迟疑便下笔了。因为较早进山，所以周围并无其他人，我依然可以与秀色深情对视，依然可以试着去触摸山的精魂。不大的工夫，画面便被几个小观众占据了，是蚂蚁！不知是表示欢迎，还是欣赏，或是批评，就这样抬着它的小脚从山顶到达山脚，又从树丛升上云端，须臾之间，已览遍千仞万丈。据此，作一篇童话或是作一首浪漫主义诗歌估计不会太难。有造化为师，笔下风光难道无法自然流露吗？

由于进程缓慢，今天我仍旧没有到达溪流的尽头。也好，让我还留着念想可以继续去猜测她的神采。就像写文章，过于详尽，或许反而将失去思索的余地。

这个夏天，我又一次把脚印留在了十八重溪，等待自己用花甲之年的目光来作新的解读。

空灵静照 / 谢新苗

KONGLINGJINGZHAOXIEXINMIAO

2010.11.04

寒秋的阳光最可贵。暖洋洋、懒洋洋地洒下窗台，铺上书桌，浸入茶杯，融进袅娜的烟气，最后悄悄蒸腾。像一支无声的舒缓的乐曲正安静地随着难以察觉的微风来来往往、远远近近。

忘怀，如一串长长的休止符。什么都不想，却又意外获得了极自由、极丰富的思想。仿佛那落下廊檐的不是枯黄的朽叶，而是天使的翅膀；好像那抚过眼际的不是淡远的流云，而是昨夜未醒的梦。

此时最相宜的，莫过于在膝头摊开一本书，看着如尘埃般落定的文字，令人忍不住摩挲，心灵似乎触摸到某种正在消逝的永恒。身边再置一壶茶，温水泡着，不须太浓，由它渐渐入味。

“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这种心境唯有忘怀的人才能辨出其中真意。在忘我中找到大我、真我。宏阔广远的心灵，直至整个天地都如同一只空杯子等待更为长久的倾注。来吧，我召唤着默坐的谢新苗。展开几尺宣纸，或书或画。无关内容，无关章法，无关结果，无关美丑，无关社会功用，只让竹管羊毫饱蘸水墨，任由行笔莎莎、似风犹雨，一气写到墨干为止。近山化远黛，这随手拈来的一纸乾坤足以让人徜徉其中，浮想飘摇。就让远山退得更远些吧，新苗，此时只有我和你。

空灵，空则灵。这是一种距离。令所有人都感到轻松自由的距离。不即不离的宏观理解使自己进退自如。人生并不总是澎湃的交响，偶尔步入平川原野，由着心情在大漠孤烟、长河落日中吐纳呼吸多好。俯下身去，拾尽河面的浮光跃金，使它更像一面可以清晰照鉴的镜子。饱暖的人间，可以处处是天堂。距离，让最善于伪装的画皮妖魅也只能留下美的面影。不要试图去摘曼陀罗和罂粟花，甚至无须过于深情注视，它便总是那么妩媚多姿。

我享受着虚怀静坐的惬意，神思飘荡。想到儿时也曾这样静坐在屋檐下，呆望着灰色瓦当间垂下的雨帘在地面留下一洼洼浅坑，想像鱼是否能顺着水柱游上屋顶。当时若将它画出，定可类比于达利的超现实主义作品。若谷虚怀，臆想横生。难怪王维总是喜欢在诗中用“空”字。

“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响”，“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山路元无雨，空翠湿人衣”，“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峡里谁知有人事，世中遥望空云山”……空的要义在于能容。好似盘古新辟出的一处天地。此时，精神便可以越过屈原、李白的浪漫主义诗篇而独自天马行空地遨游了。

清秋的阳光依旧不无眷念地游移在我的脸颊与膝头。它的可贵在于并非总能见到。何妨像一位在路边候车的旅人，借着暂时的停歇，任眼睛环顾张望。就让我留下这几行散淡文字吧，让我将它泡进茶水，独自在暖阳下自斟自饮……

有贼自远方来，不亦悲乎？

我再一次证实了“天下无贼”的谎言。五年前，我的摩托车被开走；三年前，我的电驴被骑走；现在，我那崭新的自行车又迷失了芳踪。我下决心不再买带轂轳的玩意儿，免得自己伤心。如今我是纯粹的无产者，连衣袋也常常空着，脑袋里倒还有些东西，可惜偷儿偷不走。不过，我那些自小被教育的孔孟之道、墨荀之理被偷去一些未尝不是好事。

我怀疑自己是否已被偷儿盯上。与小偷交朋友可不是好事，实在非我所愿。令人沮丧的是，他的频频拜访并不因由我的人格魅力。这种交往有点带着强迫性。仿佛乘车时不愿意闻邻座的腋臭，却又不得不呼吸。我真无法消受偷儿这一如既往的热情。而且，他取用我的东西从不征求我的意见，好似当今的啃老族们心安理得地花着爹妈钱。我想这是偷儿向来不受欢迎的原因。这一点，偷儿要跟借钱不还的朋友们学习。虽然人们在向朋友索还时常空手而归并且两情不悦，但借款的那一刻朋友还是彬彬有礼、信誓旦旦、客气十足的。偷儿的形象也甚不光彩，总是那么畏畏缩缩。不如某些当权者，受着孝敬、占着便宜，还可以正气凛然、堂而皇之地在职工大会上指示工薪阶级学习反腐倡廉的重要精神。

丢了车也有好处，那就是从此不必担心再丢车，更省去了洗车、修车、停车、堵车等麻烦。我仿佛获得了些自由，终于可以专心做自己的事了。走路不错，能锻炼身体；坐公交车也挺好，节约能源、降低排放，关键是减少了私有财产也就减少了让偷儿堕落的机会。我不禁为自己的高尚感动了一回，于是，就想到了以色列的基布兹。那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合作集体。基布兹保障成员的物质和精神生活需求，但没有限量版的豪车和宫殿式的豪宅来标示高人一等和吸引小偷、大盗的非分觊觎。成员们都为社会做出了贡献，他们自觉创造的价值是其他公民的十到二十倍。这真是美好社会的雏形，但目前只适合心气平和、朴实高尚的人们。回头想想，假如社会能充分提供个人生存发展的一切需要，小偷也就不必费神劳力、提心吊胆了，而他飞檐走壁、溜门撬锁的特长也能得到良性发挥。

我发现，在新时代的众多行业中，唯有偷窃还保留着原始状态，这亟待于改善提高。国家已步入民主社会，偷窃也该讲民主，提倡尊重与人文关怀，这才合乎与时俱进的步伐。名言“偷不如偷不着”明确指出了偷窃的更高境界。偷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辗转反侧。从此体验到一种美妙难言的痴醉，实非糖烟酒的功能所能比。但我料定这属于精神生活的范畴。现在的偷儿品位太低，应当在这方面加强学习。有史以来，不论是窃钩者还是窃国者，传统的偷盗业都仅限于物质追求，着实可悲！由此可见，国家在新时期的工作重点须放在精神文明的建设上。到了所有偷儿都能写诗的时候，大同社会就近在眼前了。

虽说偷盗业相当落后，也并非一无可取。偷儿们有优点，至少他们懂得廉耻，知道自己应该躲藏，不能被发现，这是有别于抢劫的最可贵之处。这样既照顾到主人的脸面，也保存了自己的尊严。无耻的结果是人伦迷失、道德涣散、是非颠倒。不管怎么说，偷儿也算是专业技术人才，绝不该堕落到那般境地。

寄希望于未来吧。愿新一代的偷儿们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争取做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爱心的好偷儿。关于偷车这种没品味的事不做也罢。

我师胡适 / 谢新苗

WOSHIHUSHIXIEXINMIAO

2012.01.22 除夕

本文并非介绍名师的传记或学术摘抄，而只是一篇日记，记录下我此时的心得。

胡适之是影响中国近现代史的、倍受万众仰戴的大学者，他自然没有教导过我这个1974年出生的毛头小子。我尊胡先生为师，不是由于他的显赫声名和深博学问。声名只是在人的唇齿间进出，不可靠。随着时代的迁移，褒贬的变幻更是无常。昨日批孔，今天尊儒，时局的需要成了评判道德甚至学术高下的准绳。对于做学问，只要不是太笨而稍还勤勉，大概都会有所得。但是，学问之大，犹如天地般广阔无垠。正因为广大，才容易迷失。人首先要做的，不是学习，而是明白自己的内心究竟有哪些欠缺。不辨南北的大有为，不如静心想一想有什么不可为。假若这些问题能被充分考虑，人间的古今就不会有那么多国破家亡的大悲剧了。或者可以这么说，人生其实是在寻回可供自己立身的世界，这个世界须不被后世唾弃。我们很需要在他人身上照见方向。首先感染我的，不是胡先生的学问，而是他的生平事迹。所以我愿意背负不自量的“狂生”恶名，遥隔着时空，拜向那1962年离去的背影。我想，这也是不违背胡先生一贯平等看待先贤的治学观的。

我钦佩胡先生是有眼光的人。知识的海洋，令人迷惘。人脑不同于装书的图书馆，储存不是目的。正如吃饭，撑多了未必就能获得营养。相反，消化不良的可能性更大些。学习与思考的结果，旨在形成可以指导实践的理念，让自己具备辨别的眼光。海外游学归来的胡先生正是看到了新文化运动的历史必然趋向，使自己在推动中国文化发展的进程中发挥出巨大作用。他说过：“在一个遍地都是奴才的国度里，是无法建立起一个真正自由民主的共和国来的。”见解之深刻，很令人震撼。中国落后的根本，不在于洋务运动者们认为的技术落后；也不在于维新运动者和辛亥革命者们认为的制度落后；而在于文化的腐朽与滞后。所以倡导新文化，改造民族性格，势在必行。人类社会从不缺乏人才，而是缺乏立身的眼光，明确该在何处施展才华的眼光。饱学不是为了合纵连横、助纣为虐，让社会在苦难中呻吟。这也正是我要写那篇《试谈二战的文化基础》的缘故。此外，作为胡先生的后辈，我们应当看到，当今世界仍需要吐故纳新，仍需要不断改良文化基因以获取适应发展的蓬勃生命力。过去已经过去，未来还未到来，两者不能替代。过去的作用是为了看清现在与未来。在瞻前和顾后之间，真的很难做到胡先生那样不偏激。

我尊敬胡先生是有胸怀的人。在获得成就的诸多原因中，胸怀比智力、志气更重要。有容乃大是不争的明理，而志大、才高、量小的结局常常是可悲的。胡先生平易随和，他的宽容令许多有着不同甚至相反论调的人都不得不对他抱有深厚的敬意。于是，他居行的场所就成了人文荟萃之地。众多的学术观点在他周围聚集。这样的人要想不成为伟人也是难的。宽容大概有两个心理基础，一是爱心，是仁者爱人的自然流露；二是自信，是在历史的必然趋势中对自己的理念有着充分把握。这两点都体现出为人的大境界。

我欣赏胡先生是有人情味的人。这种品质，无论是在近代的动荡岁月，还是在当今商品经济时代都弥足珍贵，让人发自内心地感到可亲、可爱、可敬。我有时想，人情味真是自然进化的最好馈赠，它超拔人类于嗜血的兽族，让人得以享有安宁与和谐。林语堂先生在美、德留学期间，经济拮据，胡先生闻讯后多次慷慨解囊，却以北京大学培养基金的名义资助他，不让他有心理负担。周汝昌先生从未拜在胡先生门下，仅作为稍显才华的红学爱好者，他却从胡先生这儿借到了稀世孤本——脂批《红楼梦》。仁者的关怀，真是宽厚又博大。1922年，胡先生应逊位皇帝溥仪的邀请，入宫倾听这位17岁少年渴望自食其力、渴望接受新思想的心声。两年后，冯玉祥废除民国制定的《大清皇帝辞位后之优待条件》，并派军队将溥仪赶出紫禁城。当时全国一片叫好声，胡先生却本着人道情怀，力排众责，抗议民国政府违背国际公约，欺人之弱，没有取信于民。可惜，他的呼声还是被淹没了。后来，溥仪负气在日本操纵下当上伪满洲国傀儡皇帝，终于留给历史一段遗憾。胡适之先生，这位享有崇高声誉的大学者，展现给世人的，不是冷若冰霜的高傲面孔，而是时时处处洋溢着人情的温暖。

我写下这篇文章，不仅是为了记录一时的感动。胡先生，以及其他与胡先生一样有着高尚人格的人们实实在在地让我的心灵受到涤荡。我愿意作为一个最谦逊的学生，去恭迎那伟大的感召，让自己的品格有所升华。

情到深处 / 谢新苗

QINGDAOSHENCHUXIEXINMIAO

2012.03.03

坊间有种说法，说吃饭不喝汤的人比较无情。妻子常借此取笑我，因为鄙人正属此类。我向来自觉不轻易被感动，仿佛一块硬石头。朋友曾怂恿我收藏奇石，我答道：“在下就是石头，所以不收藏同类。”朋友颌首表示同意。我不认为“石头无情”的观念可以被打破，直到有一天。

我外出写生，沿着飞漱而下的溪瀑溯源攀登，驻足于连李白都会疑心银河落九天的高处。我颇有些自恋地欣赏着久受溪水浸润的我的同类，估摸他地老天荒的岁数。这是连着山体的巨石，河床一样静静地躺在两山间的豁口，俯瞰又仰望，迎来又送往。然而，他必定是无情的。不是这么说吗？“天若有情天亦老”。看看溪旁交替着葱茏、衰朽的草木，很容易会想到，最被小儿女们留恋的鲜花只开一季，而那些数不清的悼花诗、悼花词也就随着缤纷的落英掩埋进湿透了的文学书册中了。写《金铜仙人辞汉歌》的李贺悄然将风花雪月抖落于汉家宫阙和咸阳古道，偏要感慨邦国命运。可惜这首流传久远的咏叹也只是出于他的一厢情愿，因为他要报效的是一个无望的朝廷。天还未老，旧政权已行将就木。毛泽东显然看到了这一点，所以他用热情点燃了新时代。无情地推翻冷酷的世界，人间就可以尽情地欣喜欢笑。“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沧桑。”多么深透的情思！古往今来，正是在沧海桑田的变迁中不断演绎着矛盾的对立统一，而历史的车轮就借助了这股动力不断向前行进。天地无情，却让人类淌着泪水、忍着苦痛走到日趋光明的今天。

我惊奇地发现，眼前的巨石并不如我往常想象的那样显出一派嶙峋峥嵘的面目。他的每一处起伏都显得柔婉，水声从他的臂弯间汨汨、潺潺、淅淅、淙淙地奏响，合着节拍又安稳从容。也许浸润了太久水的情意，他终于不再漠然，而任由自己被深深沁入水的属性。即使是在枯水期，石头仍然保持着流淌的姿态。石与水，竟仿佛是一对相依一生的伴侣，已经彼此相似。时间让万物浮现出真实面目，真情或是真理。轻易说出口的爱是值得怀疑的。华饰的诗句在缄默的时间面前无不相形见绌。时间，这位最伟大的诗人善于涤尽冗余，只留下最纯朴简单的精神本质交付给永恒。我感到自己显然已经走进一个不易动情却满是深情的世界。我慢慢俯下身，去倾听，去体察。历史，像是天地自然的教化，其中没有和颜悦色的劝导，只有深刻的记忆和教训。

唐明皇可算是多情而专情的了。他因此得到后人的普遍感动，并被奉为情圣而讴歌唱颂。的确，他已大有别于朝三暮四、见异思迁的浮浪子弟。作为九五之尊的皇帝，能够 “三千宠爱在一